

福建省林业局文件

闽林文〔2024〕32号

福建省林业局关于加快推进 林业新质生产力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区）林业主管部门，平潭综合实验区资源生态局，局各处室局站、直属各单位，武夷山国家公园管理局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质生产力的重要论述，强化创新赋能，推进产业升级，加快形成和发展林业新质生产力，推动林业高质量发展，制定措施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紧紧抓住创新这一特点、质优这一关键、先进生产力这一本质，围绕建设现代林业强省目标，以科技创新为核心，以产业经济为根基，以绿

色发展为底色，以体制机制改革为保障，坚持向新发力、以新提质，坚持生态优先、绿色发展，坚持立足实际、因地制宜，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，持续把科技创新成效转化为林业发展实效，塑造林业发展新动能、新业态、新优势，不断提高林业效率、提升林业效能、提增林业效益，全方位高质量推进林业改革发展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注入林业科技新动力。聚焦聚力科技创新，出好长短结合的成果，做好产学研用结合的文章，搭好供需对接的平台，加速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，为林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。

1. 强化科技攻关。提升林业科技原始创新能力，聚焦关键技术攻坚，用活用好“揭榜挂帅”机制，围绕林业战略急需、应用导向鲜明、产业发展关键的“卡脖子”难题，发挥集智攻关优势，集聚高端科技资源，优化攻关团队，突出林产工业、以竹代塑、林业机械、林业碳汇等重点领域，力争突破一批关键技术瓶颈和共性难题。

2. 深化种业创新。加大基因组学、分子育种、基因编辑等现代生物技术应用，持续开展林业种苗科技攻关，实施种业创新与产业化工程，落实花卉新品种奖励政策，开展主要林木品种审定，逐步建立现代林业精准育种技术体系，选育一批速生、丰产、抗逆性强、具有市场竞争力的突破性新品种，显著提升林业种业自主创新水平。

3. 孵化创新载体。发挥平台支撑引领作用，持续整合优化现有平台，支持推动一批高水平创新平台建设。借智借力打造产学研创新联合，推进“南林+南平”“北林+三明”“福建师大+龙岩”

“福建农大+漳州”等加强合作，统筹组建一批创新联盟、科创团队，促进产业链、创新链、人才链深度融合。

4. 优化科技装备。支持推动菌草国家林草局重点实验室、林木分子育种联合创新实验室等平台应用新型仪器设施，提升科研仪器装备水平。加大营林生产、采伐运输机械化和木竹精深加工智能化技术与装备的研发推广力度，鼓励引进智能化林业机械和林产加工设备。鼓励支持符合政策要求的林业机械申请纳入农机购置补贴范围。

5. 转化技术成果。加强科技推广示范成果库建设，加大林业新品种、新技术、新标准、新材料、新装备等“五新”技术推广应用力度，量化推广效益考核。持续举办林业科技供需对接活动，搭建林业科技供需信息服务平台，扶持建设一批成果转化示范基地，促进成果精准对接、示范推广。发挥林业科技特派员作用，深化“林农点单，专家送餐”科技服务活动，强化林业实用技术培训与推广。

（二）推动林业产业新升级。积极探索推进产业生态化、生态产业化新路径，立足特色优势，因地制宜，优化结构，创新模式，着力壮龙头、延链条、铸品牌、拓市场，推动林业产业提档升级。

1. 加快传统产业转型。组织认定一批林业产业化龙头企业，按照新型工业化发展要求，引导人造板、家具等林业传统加工企业通过现代化技术设备迭代升级，向绿色低碳发展转型升级，促进产业高端化、智能化、绿色化。每年扶持一批现代竹业重点县、笋竹精深加工示范县，加快推进“以竹代塑”，推动新型竹质材

料与精深加工产品研发生产，做全做长木竹精深加工产业链条。推进油茶产业发展三年行动，鼓励开展低产低效油茶林改造，发展木本粮油。积极开发笋、板栗、锥栗等绿色森林食品，引导发展特色优势、高山冷凉花卉和高端造型苗木，引导各地结合特色产业积极培育区域公共品牌。

2.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。积极转变林业经济增长方式，支持林业企业通过科技创新、文化创意、标准创设、品牌创建等方式，不断做大做强。加快林业产业与生物技术、信息技术、物联网、大数据、AI 等新兴科技的跨界融合，孵化培育林业新业态新模式，统筹推进林木生物质利用、林下经济发展、生态文旅融合、林业碳汇开发，支持发展森林旅游、森林康养和自然教育。引导企业推进“数字+”发展，鼓励开展网络销售、数字化营销、场景体验等新兴商业模式，拓展市场。

3. 布局建设未来产业。引导各地根据资源禀赋、产业基础等，因地制宜谋划发展未来产业。以林业招商引资为抓手，系统梳理优惠政策，明确招商重点方向，策划、整合、遴选一批林业重点招商项目，持续搭建和借助各类展会平台开展招商，引进更多高新技术企业，提前布局未来产业。持续开展林农林企林场、政银企保、科企等对接活动，支持举办“林博会”“花博会”等展会，开展森林生态产品推介活动。

（三）激发林业改革新活力。全面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印发的《福建省建设全国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先行区实施方案》，向改革要动力、向开放要活力，促进先进优质生产要素向发展新质生产力顺畅流动。

1. 深化林权改革。以建设全国深化林改先行区为抓手，按照“多方得益、多式联营、多重服务”的改革思路，扎实推进三明、南平、龙岩 3 个全国林业改革发展综合试点和 16 个全省“三多”改革试点，从规模经营、采伐利用、金融创新、服务保障等方面协同发力，积极稳妥推进集体林权制度创新，探索完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，进一步构建权属清晰、责权利统一、保护严格、流转有序、监管有效的集体林权制度。

2. 推动林场改革。持续推进国有林场场外合作造林，支持各地因地制宜探索国有林场绩效管理机制，深化开展“百场带千村”活动，继续推进现代国有林场建设，大力支持国有林场开展科技研究和推广示范。通过完善林场基础设施，不断扩大经营规模，着力提升森林质量和生态保护修复能力，打造 28 个森林生态系统稳定、绿色发展充分、林区富裕和谐的试点建设国有林场，带动全省国有林场高质量发展。

3. 扩大林业开放。实施扩大林业开放“四海”行动，加快林业对外开放步伐，通过海峡两岸、海丝沿线、海外国家、海纳集成等“四海”合作交流途径，积极推进林业生态安全、林业生态经济、林业生态文化等领域合作交流。以建设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为契机，加强与台湾在资源保育与利用、种质创新、精深加工、森林疗愈、自然教育、新品种开发、新技术应用等方面的合作，加快台湾林业“五新”科技的引进、推广。

（四）擦亮生态保护新底色。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，着力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、稳定性、持续性，不断夯实林业高质量发展的绿色本底。

1. 提升森林品相。坚持同步推进林分质量优化和森林景观美化，实施闽西北（南）山地丘陵生物多样性保护、珍贵用材树种培育等千万亩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，推进干线两侧、江河两岸、城市周边、沿海岸线等重点区域林相改善，抓好通往景区景点道路两侧山林绿化花化彩化，继续创建一批森林乡镇、森林村庄，遴选 100 片最美古树群，打造高品质森林生态环境。

2. 强化资源监管。以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、生态保护红线、自然保护地等为重点，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管控制度，强化森林、湿地、草原资源监测管理和科学利用，推动建设一批智慧自然保护区，高质量推进国家公园建设，推进数字技术在野生动植物保护中的创新运用。

3. 守护生态安全。强化松材线虫病防治，统筹谋划时间安排、空间把握、林间作业、车间监管，落实“治、防、改，检、封、罚”措施。加大互花米草等入侵物种的监测和治理力度，持续巩固互花米草除治成效，统筹推进生态修复和提升。深化森林防火网格化管理，持续开展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和查处违规用火行为专项行动，健全责任、组织、管理、保障体系。

（五）拓展数字赋能新场景。坚持以领先为目标、以需求为牵引、以便捷为要领、以应用为基础、以投入为保障，全力推进智慧林业建设，加强信息技术创新应用，用数字化、网络化、智能化赋能林业高质量发展。

1. 应用新信息技术。鼓励支持各地建设一批新信息技术先行应用示范点。优化轻量化 5G、视频监控、红外相机、无人机机场等感知设施布局，持续推进人工智能、数字孪生、卫星通信、区

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合应用，探索用新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，加强林业无人机培训，深化林业无人机业务领域应用，拓展智慧保护、智能产业、林业金融等应用场景，催生林业发展新动能。

2. 建设新信息系统。持续推进智慧林业“123”工程建设，在巩固智慧林业一期基础上，启动推进智慧林业二期建设。新建一批省级林业业务应用系统，优化提升行政审批、碳汇监测等系统功能，完善林业资源监测、业务应用、政务服务三大应用体系，有效提升林业管理效能。

3. 挖掘新数据要素。聚焦林业发展需求，持续推进林权管理、经营主体、服务组织等数据汇集共享，征集数据资源开发利用应用场景，探索技术、业务、数据融合创新应用，加快“上云、用数、赋智”进程，激发林业数据要素活力。完善林业大数据中心建设，加快强化数据分析和场景应用，为深化林业改革发展提供有力支撑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坚持以高质量党建为引领。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，按照“牢记主责主业、促进落实落细、注重结合融合、鼓励创新创造、做到有严有爱、努力率先争先”的总体思路，牢牢扛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，在固根本、打基础、强功能上持续发力，认真履行“一岗双责”，紧扣中心任务，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，切实把党的领导的政治优势、组织优势转化为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强大力量。强化作风建设，担当作为、攻坚克难、守正创新、廉洁自律，做到直面问题、直扣主题、直奔现场、直抓到底，涵养“人当如竹、高风亮节，亦当如树、荫遮一方”的务林人精气神。

（二）坚持以高标准落实为保障。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把新质生产力作为林业高质量发展重要动力源来抓，科学谋划、统筹兼顾，循序渐进、久久为功。强化责任落实，把推动林业发展新质生产力与深化拓展“三争”行动结合起来，明确任务分工、各尽其责、密切配合，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积极争取各级财政加大资金支持，建立林业重大基础研究的长效投入机制，鼓励支持企业牵头或参与实施林业科技研究，促进高质量科技成果产出。统筹做好创新战略与产业规划融合，大力推进创新政策与产业政策互促互补。

（三）坚持以高素质队伍为支撑。围绕新时代好干部标准，对照“精业内、通业外”要求，不断加强高素质专业化林业干部队伍建设。围绕“才聚八闽，聚才兴闽”目标，加大紧缺急需人才引进和本土化人才培养力度，落实科技创新和科技人员激励保障政策，努力造就更多的高层次科技创新人才和优秀团队。围绕夯实基层治理能力需求，不断推进“定向招生、定向培养、定向就业”基层专业队伍培养工作，加强技术能手、林农技术培训和林业乡土专家选认，持续培养更多的高素养林业基层专技人才。

福建省林业局

2024年4月24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